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澳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集团”）于2016年11月发行了“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6 澳洋 E1，债券代码：117053，以下简称“2016年可交换债券”）；2017年3月发行了“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 澳洋 E1，债券代码：117075，以下简称“2017年可交换债券”）。换股期限分别为2016年可交换债券自2017年5月23日起至2019年11月19日止；2017年可交换债券自2017年9月7日起至2020年3月6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6日、2017年3月11日、2017年5月20日和2020年3月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16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第一期）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88）；《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7-27）；《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期延长及换股进展暨换股导致权益变动达到公司股份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

近日，公司收到澳洋集团通知，澳洋集团发行的2017年可交换债券换股期于2020年3月6日届满，澳洋集团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以换股及支付现金方式予以兑付，2016年可交换债券及2017年可交换债券合计共完成换股109,781,13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14%，澳洋集团于2020年3月9日完成2017年可交换债券摘牌工作。现将有关换股情况公告如下：

一、换股情况

1、澳洋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方式	本次换股期间	换股价格(元/股)	换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本的总比例(%)
澳洋集团	“16 澳洋 E1”换股	2019 年 3 月 27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15 日	5.20	54,975,945	7.08%
澳洋集团	“17 澳洋 E1”换股	2020 年 2 月 21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 日	3.85	54,805,187	7.06%
累计				109,781,132	14.14%

2、换股前后澳洋集团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换股前持股情况		换股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澳洋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360,130,731	46.38%	250,349,599	32.2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130,731	46.38%	250,349,599	32.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澳洋集团因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8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登记在“澳洋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本公司股票和对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担保；截止目前，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为 114,194,813 股，针对上述可交换债券担保质押的股份，澳洋集团将尽快与可交换债持有人沟通完成解除质押，届时公司将按上市规则予以及时披露。预计可交换债摘牌并将担保股份解除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质押比例将下降至 22.77%。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澳洋集团本次换股行为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换股后，澳洋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250,349,5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24%。本次换股不影响澳洋集团的控股股东地位，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3、本次换股完成后，澳洋健康因“17 澳洋 E1”质押的剩余股份将办理解

除质押手续，待办理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 1、澳洋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本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